

中国港口协会

关于举办全国第六十五期危险货物水路运输岸上 管理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省（市）交通厅（局、委）、港协：

为应对危险货物水路运输相关企业人员迫切的培训、取证需求以及对《国际危规》最近的内容进行教学更新，同时对交通运输部[2012]第9号文件和危险货物运输包装的五项国标进行相关培训，现经中国港口协会请示交通运输部相关领导同意，决定举办全国第六十五期危险货物水路运输岸上管理人员培训班。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危险货物运输岸上人员培训有关问题的通知》（交水[2002]501号）精神以及各省市的培训需求，定于2015年6月4日至6月8日在苏州市举办全国第六十五期危险货物水路运输岸上管理人员培训班。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符合交通运输部交水[2002]501号文规定、需取得上岗资格证书的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的岸上管理人员。

二、培训时间：2015年6月3日9:00~21:00报到，6月4日—6月8日培训、考试，6月8日宣布成绩及对合格者颁发上岗证书。

三、培训费用：培训费1600元；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培训费现场交付只收现金；亦可通过单位于培训前汇付（请保留汇款小票）。

账户：上海中港协港口技术服务部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账号：0218014190000199

四、培训（住宿）地点：苏州市姑苏锦江大酒店（苏州市吴中区

石湖东路 77 号；酒店电话: 0512-69217777)

五、报名要求：

请按本通知要求组织有关人员报名参加培训，并将培训人员的名单填妥“报名回执”(见附件)后，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前报我会。参加培训学员需准备二张 2 寸证件照片。

联系人：中国港口协会技术业务部 朱俊夫、章亚珍、顾寅。

电话： 021—63244790、021—53540203 (传真)

EMAIL: gjzxcn@aliyun.com

附一：报名回执

附二：酒店位置指南

